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4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处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
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道通科技”）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梁丹妮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4-083）。

4、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85）。

5、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并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1、作废原因

（1）因激励对象离职导致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

根据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2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其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 393,197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按作废处理。

(2) 因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未达到规定标准，导致当期拟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或部分不得归属

激励对象中 119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 B+，可归属当期拟归属限制性股票的 70%，其当期不得归属的 675,728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激励对象中 7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B，其当期不得归属的 103,034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激励对象中 0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 C/D。

2、作废数量

以上两种情形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71,959 股，并由公司作废。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4 年限制性股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归属及作废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调整、归属及作废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5 日